

# 香港中文大學

## 大學校董會二〇一三年度第三次會議簡報 (二〇一三年六月十八日)

---

- (一) 大學校董會通過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的大學財政預算。
- (二) 依據香港中文大學條例(大學條例)2(2)條及13(1)條及規程11第8(1)(a)段規定，並經教務會認可，大學校董會通過修訂大學條例規程1、11及15的特別決議，就重組大學校董會訂定條文，呈交監督批准。
- (三) 大學校董會聽取處理性騷擾事宜檢討委員會主席Christopher Gane教授就該委員會報告書所作的簡報，及接納報告書，並閱悉該份報告將交予防止性騷擾委員會以制訂實施細則。
- (四) 大學校董會通過在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六日(星期五)舉行的第七十五屆大會(頒授學位典禮)頒授榮譽學位。
- (五) 大學校董會通過再度委任地理與資源管理學系教授馮通教授出任校園計劃及建設委員會成員，任期三年，由二〇一三年八月一日起生效。
- (六) 大學校董會通過再度委任李國星先生及利乾先生續任財務委員會成員，任期均為三年，分別由二〇一三年十月二十日及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十日起生效。
- (七) 大學校董會通過委任陳鎮榮先生出任財務委員會資深顧問，任期二年，由二〇一三年八月一日起生效。
- (八) 大學校董會通過再度委任郭志樑先生續任大學投標管理委員會主席，任期三年，由二〇一三年十月二十日起生效。
- (九) 大學校董會通過再度委任陸觀豪先生、梁定邦博士及何子樑博士，續任榮譽院士委員會成員，任期均為二年，由二〇一三年十一月七日起生效。
- (十) 大學校董會贊成由香港中文大學(深圳)基金會有限公司[(深圳)基金會]董事會委任候任財務長陳林月萍女士(由二〇一三年八月一日起為財務長)出任(深圳)基金會董事，由二〇一三年八月一日起生效。

- (十一) 大學校董會贊成由香港生物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生科院)董事會委任候任財務長陳林月萍女士(由二〇一三年八月一日起為財務長)以財務長身份，出任生科院當然董事，由二〇一三年八月一日起生效。
- (十二) 大學校董會通過委任各學系系主任、學院院長(Directors of Schools)及學科主任。
- (十三) 大學校董會通過建議的敬文書院學生會及伍宜孫書院學生會的章程，由二〇一三年六月十九日起生效，並授權行政與計劃委員會由二〇一三年六月十九日起在日後批准有關敬文書院學生會及伍宜孫書院學生會章程的事宜。
- (十四) 大學校董會通過將「利豐供應鏈管理及物流研究所」的名稱更改為「亞洲供應鏈及物流研究所」的建議，由二〇一三年七月一日起生效。
- (十五) 大學校董會通過委任/再度委任由教職員公積金計劃(1995)及「丙」類服務條例僱員終期額外酬金計劃的成員選出，陳偉森教授及鄭建平先生為該兩項計劃的受託人，任期二年，由二〇一三年七月一日起生效。
- (十六) 大學校董會通過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晨興書院、善衡書院、敬文書院、伍宜孫書院及和聲書院的財政預算。
- (十七) 大學校董會閱悉下列學院院長的任期將在下列日期屆滿：-

	<u>任期屆滿日期</u>
工商管理學院院長黃德尊教授	二〇一四年一月三十一日
社會科學院院長李少南教授	二〇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

大學將成立有關的學院院長遴選委員會，成員包括一名由大學校董會指定的非教職員校董，並指定下述非教職員大學校董分別出任上述的學院院長遴選委員會成員，由二〇一三年六月十九日起生效：-

工商管理學院	郭志樑先生
社會科學院	陳志新博士

- (十八) 大學校董會通過接受各項捐贈及為設施命名。
- (十九) 大學校董會閱悉深圳大學提名八名人士代表深圳一方出任香港中文大學(深圳)[中大(深圳)]理事會成員。
- (二十) 大學校董會閱悉成立中大(深圳)校長遴選委員會，並由校長以中大(深圳)理事會理事長身份擔任該會主席。

- (二十一) 大學校董會閱悉中大(深圳)的組織章程草案,並於中大(深圳)理事會正式通過前先徵詢法律意見。
- (二十二) 大學校董會閱悉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教資會)發表財務工作小組報告,工作小組的成立是為確保大學沒有利用教資會的撥款補貼非教資會資助的活動。

\* \* \* \* \*